

2019 年度公司及子公司信贷方案

根据公司每年的经营计划，股东会均通过决议方式授权董事会决定每年的信贷金额，公司再根据当年回收的现金、释放的各种保函保证金存款等各种款项的情况，用于归还上年度的流动资金贷款。截止 2018 年底公司向银行贷款余额为 1.50 亿元，主要用于原材料采购及在建工程项目周转流动资金等方面。根据公司 2019 年的生产及项目建设计划，同时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，从而能加快企业的发展，仍然需要向银行贷款作为公司的流动资金和关购资金进行周转。

因此，公司董事会提议：公司董事会在股东会继续授权 2019 年内决定总额不超过 6 亿元的贷款额度；超出上述额度的贷款，仍须按公司《章程》规定，由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在权限范围内审定。

上述贷款额度可视公司规模及生产经营需要变化，经股东会重新审议后，进行调整。

浙江中欣氟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17 日